

(一)捐贈人之基本資料：

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

捐贈清冊(非物資)

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

編號	捐贈者名稱或姓名	捐贈金額	捐贈日期	捐贈用途	指定用途	說明
1	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犯罪矯正協會宜花東分會	15,000 元	113.01.25	供本監職員年節加菜金使用	☒ 是 ☐ 否	已執行完畢
2	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消費合作社	2,994,039 元	113.01.23	矯正公益補助費	☒ 是 ☐ 否	未執行完畢
3	鄭詔元	30,000 元	113.02.01	贊助本監收容人毛筆書寫康熙皇帝金剛經、道德經之獎金	☒ 是 ☐ 否	未執行完畢

合 計： 3,039,039 元

(二)辦理情形：

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

支出明細表(非物資)

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

編號	支用項目	預定支用金額	已執行金額	說明
1	供本監職員年節加菜金使用	15,000 元	15,000 元	已執行完畢
2	矯正公益補助費	2,994,039 元	2,400,827 元	未執行完畢 剩餘 593,212 元
3	贊助本監收容人毛筆書寫康熙皇帝金剛經、道德經之獎金	30,000 元	10,860 元	未執行完畢 剩餘 19,140 元

合 計： 3,039,039 元

說明：

- 一、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指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日期、捐贈用途及第九條各款事項。有關刊登捐贈者名稱或姓名，倘捐贈者表示反對，得不揭示全名。
- 二、辦理情形指財物支用情形，另政府機關(構)得衡酌公告支用項目或支用計畫說明、會議紀錄或執行成果報告等其他有助責信事項。